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经事后核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部分决议议案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更正前：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0,339,1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53%；反对 70,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1%；弃权 5,800 股。

更正后：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0,339,1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53%；反对 70,4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13%**；弃权 5,800 股。

更正前：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0,339,1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53%；反对 71,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20%；弃权 2,600 股。

更正后：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70,339,1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53%；反对 **73,6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32%**；弃权 2,600 股。

更正前：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9,371,2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873%；反对 69,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08%；弃权 4,600 股。

更正后：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69,371,235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3%**；反对 69,5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10%**；弃权 4,600 股。

上述更正内容不会导致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投票最终结果的变更。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